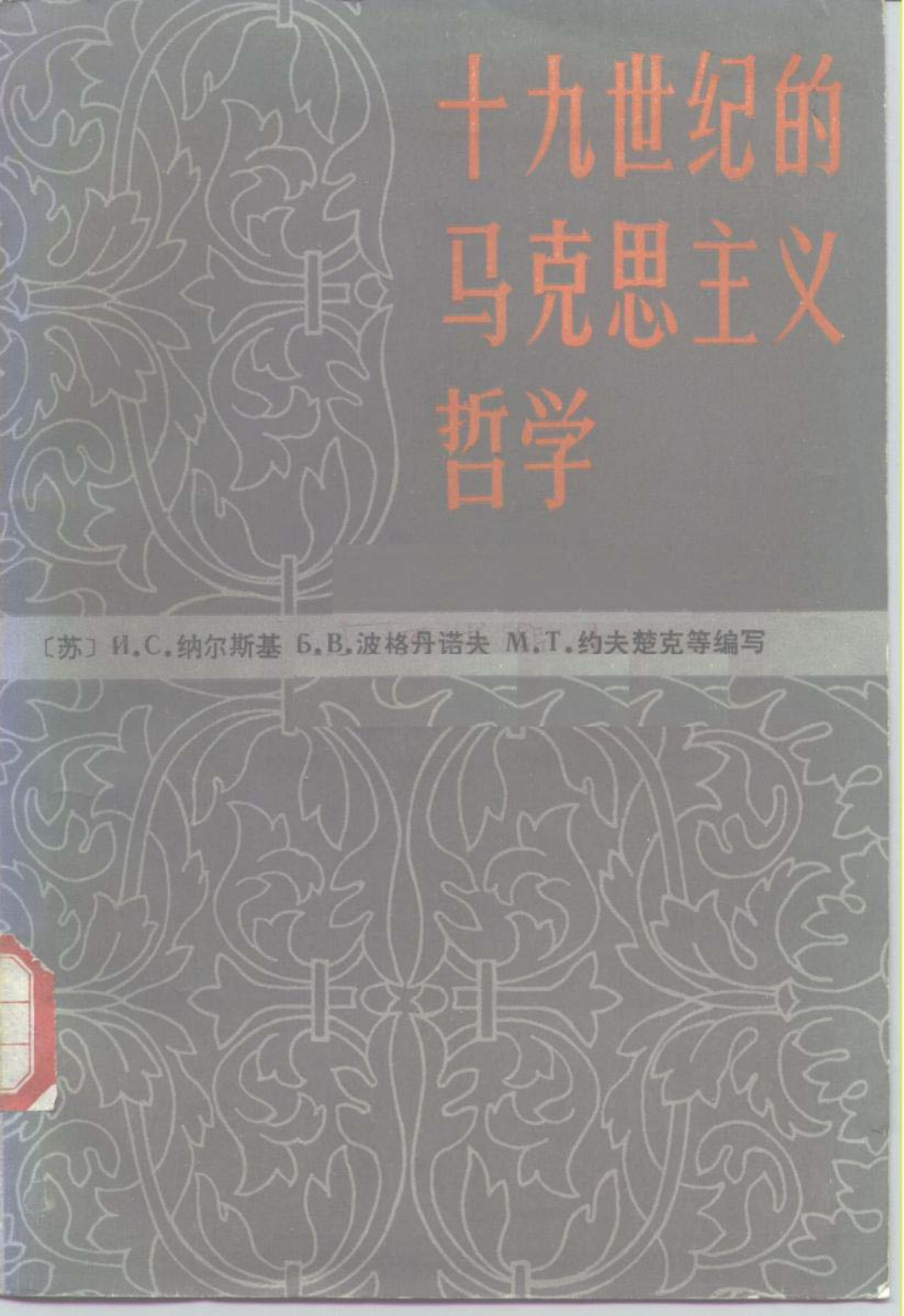




十九世纪的 马克思主义 哲学

〔苏〕И.С.纳尔斯基 Б.В.波格丹诺夫 М.Т.约夫楚克等编写

十九世纪的马克思主义哲学

下

〔苏〕И.С.纳尔斯基
Б.В.波格丹诺夫 等编写
М.Т.约夫楚克

金顺福 贾泽林 等译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编辑委员:

哲学博士И.С.纳尔斯基,
哲学博士Б.В.波格丹诺夫(责任编辑),
苏联科学院通讯院士М.Т.约夫楚克

作者集体:

苏联科学院通讯院士Б.А.恰金: 第11章, 第15章第1节;
哲学副博士Б.В.阿古多夫: 第12章;
哲学博士И.И.安德列耶夫: 第12章第3节, 第14章第1—2节, 第17章第1节;
哲学博士Б.С.果特、哲学副博士К.Х.杰洛卡罗夫: 第13章第1—4节;
哲学博士Г.И.鲁扎文: 第13章第5节;
哲学博士В.И.斯托里雅罗夫: 第14章第3节;
哲学博士Г.М.弗里德林杰尔: 第14章第4节;
哲学副博士Л.Г.戈尔什科娃: 第15章第2节;
哲学博士Й.艾列兹: 第16章第1节;
哲学博士С.М.勃拉伊奥维奇: 第16章引言和第2节, 最后一章(合写);
哲学副博士А.П.彼特拉什克: 第16章第3节;
哲学博士Х.Н.蒙疆: 第16章第4节;
哲学副博士М.Н.格列茨基: 第16章第5节;
А.维科夫教授(保加利亚)、哲学副博士С.斯拉沃夫(保加利亚): 第16章第6节;

哲学博士А.И.沃洛金、哲学副博士В.Ф.普斯塔尔纳科夫：

第17章第1节；

苏联科学院通讯院士М.Т.约夫楚克、哲学副博士И.Н.库

尔巴托娃：第17章第2节；

哲学副博士Г.Л.别尔金娜、哲学副博士Е.А.萨马尔斯卡娅：

最后一章（合写）；

Л.В.舒米洛娃：书目索引

DE 73/02
19世纪下半叶马克思主义

哲学的发展

目 录

第四部分

19世纪70年代—90年代初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发展

第十一章	70年代—80年代初马克思著作中的 哲学问题·····	(3)
一	马克思对法国无产阶级革命(1871年巴黎公社) 经验的总结·····	(3)
二	马克思和恩格斯反对小资产阶级反马克思主义的 社会观念的斗争·····	(11)
三	马克思《哥达纲领批判》及其理论意义·····	(18)
第十二章	恩格斯的《反杜林论》是马克思主义 哲学百科全书·····	(25)
	《反杜林论》成书的历史背景和思想状况·····	(25)
一	辩证唯物主义是世界观·····	(30)
	哲学的对象(30)。世界的统一性。物质和作为它存在 方式的运动。时间和空间(33)。生命的本质(36)。	
二	唯物主义辩证法的理论和方法·····	(37)
	制定唯物主义辩证法的纲领(37)。辩证法的普遍规 律(40)。主观辩证法和逻辑(43)。关于真理的学说。 实践是真理的标准(48)。认识论的其他问题(53)。	
三	作为理论和方法的历史唯物主义·····	(55)

唯物主义社会发展规律观。暴力在历史中的作用（55）。法和自由的辩证法（60）。从原始公社制度向阶级社会过渡的规律（65）。

第十三章 马克思主义创始人著作中的自然科学的

哲学问题。恩格斯的《自然辩证法》……………（72）

一 马克思主义的自然哲学和自然科学的哲学的形成 ……（72）

马克思和恩格斯早期著作中对自然科学的哲学评价（74）。马克思和恩格斯50—60年代著作中从有关自然界的科学中得出的哲学结论（80）。《自然辩证法》的计划和恩格斯对该书的写作（84）。

二 马克思主义哲学与自然科学的相互关系……………（87）

哲学对象的改变与自然辩证法（87）。对自然科学成就和整个认识史进行哲学思考的必要性（89）。辩证方法对自然科学的必要性（93）。经验东西和理论东西的辩证法（96）。

三 唯物主义辩证法的规律和范畴与自然科学……………（102）

作为存在和认识的基本原则的辩证法规律。辩证法的三个基本规律（102）。因果性、必然性和偶然性（106）。相互作用范畴（110）。

四 对物质及其存在形式的哲学分析……………（112）

物质和运动。物质存在的形式（112）。自然界中的“循环”问题（114）。物质运动形式的分类（117）。科学分类的原则（123）。

五 马克思《数学手稿》中的哲学问题……………（125）

马克思对微分学证明的方法（126）。《数学手稿》对科学的方法论和认识论的意义（130）。

第十四章 恩格斯在70年代末—80年代的著作中对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发展……………（138）

一 恩格斯对人类起源和原始时期历史的方法论

问题的探讨……………（138）

《劳动在从猿到人转变过程中的作用》这篇著作在
发展马克思主义中的意义(138)。作为人类特有的生命
活动方式的劳动的形成和社会起源的阶段(141)。恩
格斯著作中的生态学问题(145)。

- 二 恩格斯的《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一书……(147)
摩尔根的假说与恩格斯的学说(148)。原始社会的
发展及其向阶级对抗社会的过渡(151)。婚姻家庭关系
与社会阶级关系的辩证法。私有制的演变(154)。国
家形成的辩证法(155)。
- 三 恩格斯的《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
的终结》一书……………(160)
哲学的基本问题及其对象(162)。哲学史的方法论问
题(165)。马克思主义对哲学传统的态度(168)。批
判唯心主义的历史观(171)。
- 四 马克思和恩格斯的伦理学和美学观点……………(173)
马克思和恩格斯关于道德的学说(174)。马克思和恩
格斯的美学思想(178)。

第十五章 恩格斯在反对机会主义和庸俗社会学的

- 斗争中对历史唯物主义的发展……………(186)
- 一 恩格斯对国际工人运动中的机会主义思想-理
论基础的批判……………(186)
- 二 恩格斯90年代关于历史唯物主义的书信……………(195)
关于历史过程辩证法的一组书信(195)。恩格斯论基
础和上层建筑的辩证法(202)。

第五部分

马克思主义哲学在欧洲国家中的传播。

第二国际中的思想斗争

第十六章 欧洲国家19世纪末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家……(215)

一	约瑟夫·狄慈根	(221)
	狄慈根——工人哲学家 (221)。 “意识物质性”问题 (226)。认识论问题 (229)。狄慈根在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中的作用 (232)。	
二	卡尔·考茨基	(234)
	考茨基活动的前马克思主义时期 (235)。转到马克思主义立场。宣传和捍卫马克思主义学说。(236)。考茨基参与制定爱尔福特纲领(238)。革命问题 (240)。对土地问题的研究(241)。与伯恩施坦的论战 (242)。	
三	弗兰茨·梅林	(246)
	梅林的思想演变 (246)。为反对把历史唯物主义庸俗化而斗争(248)。为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纯洁性而斗争。作为认识和改造现实的方法的辩证法 (256)。哲学史著作,有关工人运动史和马克思主义史的著作(261)。	
四	保尔·拉法格	(267)
	反对唯心主义的唯物主义辩证法 (270)。唯物主义历史观问题 (277)。	
五	安东尼奥·拉布里奥拉	(282)
	拉布里奥拉走向马克思主义的道路 (284)。与恩格斯通信。拉布里奥拉马克思主义观点的形成 (287)。历史唯物主义和科学共产主义 (290)。作为一般历史理论和研究方法的历史唯物主义 (292)。马克思主义的哲学基础。拉布里奥拉给修正主义者的回答 (295)。	
六	德米特里·布拉戈也夫	(301)
第十七章	俄国19世纪的马克思主义哲学	(316)
一	马克思、恩格斯与俄国40年代—80年代初的哲学思想	(316)
	马克思主义和 40—60 年代俄国革命运动的哲学的哲学基础(319)。革命的民粹主义与马克思主义 (324)。俄国	

前马克思主义的社会学和历史唯物主义理论(330)。
俄国思想家们对马克思的辩证法的态度(336)。马克思给维·伊·查苏利奇的信。对查苏利奇来信的复信的草稿(340)。公社发展的非资本主义道路问题(346)。

- 二 格·瓦·普列汉诺夫和他在1883—1895年期间的哲学著作……………(350)
普列汉诺夫革命活动的开始。转向马克思主义(352)。马克思主义是解决俄国社会根本问题的理论基础(356)。作为哲学史家和社会思想史家的普列汉诺夫(366)。历史唯物主义和唯物主义辩证法问题(375)。普列汉诺夫马克思主义活动的第一时期的历史意义(378)。

最后一章 19世纪的马克思主义哲学,资产阶级

- 马克思学和修正主义……………(387)
一 围绕着马克思主义哲学遗产展开的意识形态斗争……………(387)
意识形态斗争的几个阶段(388)
二 当前就19世纪马克思主义哲学史问题展开的斗争的迫切问题……………(392)
资产阶级马克思学家和修正主义者对马克思主义哲学起源问题的歪曲(394)。资产阶级的和修正主义的马克思学家们对马克思的思想发展所作的解释(399)。批判“马克思学”对恩格斯哲学观点的歪曲(404)。批判“马克思学”对唯物主义历史观的歪曲(410)。批判“马克思学”对社会主义革命理论的歪曲(413)。

人名索引……………(423)

用俄文和苏联各民族语言出版的文献索引

(1965—1978年)……………(436)

第 四 部 分

19世纪70年代—90年代初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发展

第十一章

70年代—80年代初

马克思著作中的哲学问题

一、马克思对法国无产阶级革命

(1871年巴黎公社)经验的总结

马克思属于巴黎公社——第一次无产阶级革命和建立无产阶级专政的首次尝试——时期的许多理论著作，而首先是《法兰西内战》，乃是解决历史唯物主义和阶级斗争的战略与策略学说，如社会主义革命、无产阶级专政内容及其产生、建立和发展的规律等这样一些关键问题的崭新阶段。巴黎公社向马克思主义创始人提出了从资本主义向社会主义过渡时期社会发展辩证法的新问题，因而也提出了辩证唯物主义进一步发展的课题。正如列宁指出的，摆在马克思面前的是运用发展论去考察资本主义行将崩溃和共产主义的未来发展的课题。

马克思的著作《法兰西内战》，是作为第一国际总委员会的宣言发表的。马克思在这部以及与之有关的其他著作中，总结了巴黎公社的经验，对第一次无产阶级革命过程中刚刚产生的社会经济、政治和思想现象进行了分析。马克思主义创始人在这个时期，非常重视新社会制度形成的辩证法，并因此而重视国家问题。

6 马克思在《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一书中作出结论说，未来的无产阶级革命不应当简单地掌握现成的国家机器，并使之发生作用，而是要破坏、“摧毁”旧的国家机器，这是真正人民革命的先决条件。巴黎公社证实了马克思的这个天才推测。马克思在1871年4月12日致路·库格曼的信中写道：“我们英勇的巴黎同志们的尝试正是这样。”〔1，第33卷，第206页〕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1872年）再版序言中，强调的也是这样一点，并声明说，《宣言》的个别原理已经过时了。马克思在分析巴黎公社的具体措施时指出，旧政权机关的物质工具——常备军、警察、官僚、法庭等被摧毁了，通过使教会与国家分离和取消资产阶级学校的办法，消灭了精神压迫的工具，而“科学也摆脱了阶级成见和政府权力的桎梏”〔1，第17卷，第359页〕。社会主义革命不仅仅触及到旧的经济关系领域，把它们摧毁，改造了社会基础，而且从根本上改变着全部上层建筑——政治、法和思想的关系。

对摧毁资产阶级国家机器过程所作的这个分析，跟马克思自己从前在《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中提出的原理相比，是他加进无产阶级社会哲学中去的新东西。马克思对这个原理是这样进一步具体化的：

马克思从巴黎公社的经验出发，作出结论：无产阶级革命摧毁旧国家机器的基本环节，只保留对工人阶级有用的某些机关。在这里马克思对这个问题的看法是极其辩证的。马克思指出：“旧政府权力的纯粹压迫机关应该铲除，而旧政府权力的合理职能应该从妄图驾于社会之上的权力那里夺取过来，交给社会的负责的公仆。”〔1，第17卷，第359—360页〕。在革命过程中应该摧毁的是压迫和镇压机关，而不是执行社会职能的机构。

这个极其重要的理论原理成了伟大的十月社会主义革命时期俄国共产党人的出发点，并由列宁根据十月革命的经验加以具体化和得到进一步完善。这个原理具有国际性质：后来所有的社会

主义革命都证实了马克思的这个基本原理。但是，一开始，革命马克思主义者同修正主义者，就围绕着这个问题展开了一场激烈的斗争。以伯恩斯坦为首的修正主义者，用他的资本主义长入社会主义的理论，来反对马克思关于摧毁资产阶级国家机器的理论，修正主义者后来指责马克思为无政府主义，硬说，既不夺取也不摧毁国家权力——这就是社会民主党的任务〔参阅4，第169页〕。承不承认马克思主义关于摧毁资产阶级国家机器的这个重要原理，从这个时候起就成了革命马克思主义和修正主义的一条分界线。

巴黎公社的经验使得马克思有可能提出有关由社会主义革命而产生的国家的特殊类型和性质问题，这是在进一步探讨国家问题方面的新东西，马克思把巴黎公社看作是无产阶级专政的特殊国家形式。只有从这个时候起，国家才能成为社会公仆。马克思解决了极其重要的理论和实践问题：用什么取代资产阶级国家机器。在谈到巴黎公社的政治组织时，他写道：“公社的真正秘密就在于：它实质上是工人阶级的政府，是生产者阶级同占有者阶级斗争的结果，是终于发现的、可以使劳动在经济上获得解放的政治形式。”〔1，17卷，第361页〕

马克思在分析巴黎公社的政治上层建筑时指出，这是无产阶级社会解放、摆脱资产阶级政权的政治形式。无产阶级国家的基本特点，就是它应该成为真正的，同时兼管行政和立法的工作机关。马克思在总结巴黎公社的经验时阐明了无产阶级国家的社会基础，并规定了它的政治形式，即民主形式。在讲到民主形式时，他否定了资产阶级议会制形式，指出工人革命与它是毫不相干的。恩格斯在马克思的《法兰西内战》一书导言中讲到工人国家的民主性质时强调指出，工人阶级“应当以宣布它自己所有的代表和官吏毫无例外地可以随时撤换，来保证自己有可能防范他们”〔1，第22卷，第227页〕。普选制、撤换制是新型国家民主管理的必然特点。“公社给共和国奠定了真正民主制度的基础”〔1，

第17卷，第361页〕。对无产阶级民主及其革命特点的阐明，乃是
8 关于民主问题及其形式的一种新观点。

马克思在分析工人革命所产生的新型国家的目的和任务时指出，它的任务包括废除阶级和阶级统治。恩格斯在《法兰西内战》一书导言中写道：“近来，社会民主党的庸人又是一听到无产阶级专政就吓得大喊救命。先生们，你们想知道无产阶级专政是什么样子吗？请看看巴黎公社吧。这就是无产阶级专政。”

〔1，第22卷，第229页〕正如马克思指出的，公社的政治形式应当普及到全国去〔参阅1，第17卷，第359页〕。

巴黎公社废除了统治阶级的特权，从而揭露出资产阶级管理的秘密。马克思说：“从前有一种错觉，以为行政和政治管理是神秘的事情，是高不可攀的职务，只能委托给一个受过训练的特殊阶层……”〔1，第17卷，第589页〕。公社的工人开始自己管理自己的国家了。“公社一举而把所有的职务——军事、行政、政治的职务变成真正工人的职务，使它们不再归一个受过训练的特殊阶层所私有。（在内战和革命的紊乱情况中维持秩序）（采取措施以求全面的振兴）。”〔同上书，第590页〕马克思在分析公社的社会政治目的、阶级性质和政治形式时，得出如下的结论：

“如果所有大城市都按照巴黎的榜样组织公社，那末，任何政府都不可能以猝不及防的反动行动来镇压这个运动……全法国都会组织起独立工作的、自治的公社……”〔同上书，第590—593页〕。

公社——国家管理、行政管理的崭新形式，它是由工人社会革命的结果而产生的。列宁在《国家与革命》一书中，在概述马克思的理论结论时写道：“公社是无产阶级革命打碎资产阶级国家机器的第一次尝试，是‘终于发现的’政治形式，这个政治形式可以而且应该用来代替已被打碎的国家机器。”〔2，第25卷，第419页〕这是一个非常重要的理论结论。马克思解释说，巴黎公社类型的政治组织应该成为无产阶级专政的特殊形式。国家的新

质在这个时期还只是见于胚胎之中。但是，重要的是，马克思已经揭明革命后国家发展的基本趋向，辩证地考察了它未来进一步改造的过程。

对于马克思主义理论进一步发展具有极其重大意义的，是马克思强调的这样一个原理：在工人阶级夺取政权之后，阶级斗争并不是立刻止熄，它将继续下去，只是改变了自己的形式、自己的任务。马克思在《法兰西内战》一书中，在总结巴黎公社时期阶级斗争的经验时指出，新的社会制度的产生，将会引起剥削阶级的反抗。他在这篇文章的初稿中指出，工人阶级应当准备去回答反抗，还必须经历阶级斗争的不同阶段。马克思责备巴黎公社社员在为自己的专政而斗争中的软弱性、退让态度。他丝毫不怀疑，新的社会制度的建立，会遭到来自渗透阶级利己主义的统治阶级的反抗。马克思提出辩证的观点：通过阶级斗争达到社会阶级的消灭。

马克思在这个时期的著作中，研究了无产阶级革命条件下阶级斗争及其形式的辩证法，揭示了这个斗争的规律。这是马克思主义一般社会学理论的进一步发展。马克思在他对巴黎公社领导人的实践活动所作的分析当中，揭发出他们的不彻底性，分析了巴黎公社社员由于不懂得阶级斗争和内战的规律所犯的错误。他指出，在巴黎公社时期阶级斗争转变为内战的过程中，对阶级敌人和叛徒不应表现出软弱和退让。工人阶级专政必然要和反对压迫者的阶级斗争联在一起，因为压迫者为了镇压无产阶级和夺回自己的统治，是不择手段的。资产阶级不仅使用直接的暴力手段，而且动用经济破坏，经济怠工等手段。因此，无产阶级在社会革命时期，镇压自己的敌人是历史的必然。马克思强调指出，法国本国资产阶级必然会请求外国干涉者的帮助，来镇压本国的工人阶级。

巴黎公社的经验再一次表明，过渡时期是必要的。在过渡时期里，工人阶级面临的历史任务，不仅仅是捍卫社会革命的成果，